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傑出系友選拔辦法

106年11月07日 106學年度第2次系務會議決議通過

110年01月06日 109學年度第4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為表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電機工程學系（以下簡稱本系）系友之傑出表現，特定本辦法。
- 二、傑出系友之定義：本系系友在工作領域不遺餘力，且對國家、社會、本校（系）有重大貢獻者，經本系教師或系友提名，復由遴選委員會選舉，得為本系傑出系友。
- 三、遴選時程：
 - 1.提名收件截止日：每年12月31日。
 - 2.決定傑出系友人選：每年2月底前。
 - 3.表揚日期：系友會年度大會時頒發。
- 四、遴選委員會組織：遴選委員會成員7人，系主任及現任系友會會長為當然委員，會長聘請系友會成員推派代表3名及系諮議委員2名共同組成，委員任期為一年，系主任擔任召集人，負責召開會議，並辦理遴選作業。
- 五、提名方式：本系成立多年，為國蘊育英才，桃李滿天下，為鼓勵各年齡層之傑出系友，推薦方式如下：
 - 1.本系教師：本系教師得主動推薦。
 - 2.系友推薦：凡本系系友三名以上聯名共同向系推薦。
推薦人需填寫推薦表，並於規定期限前寄達本系，再交由遴選委員會審查與遴選，每年頒獎名額至多2位。
- 六、傑出系友之產生：
 - 1.候選人經提名後，由遴選委員會開會投票選舉之。
 - 2.所有候選人皆需經遴選委員會2/3以上委員出席，出席委員 2/3 以上同意，始具資格成為本系傑出系友，最終由遴選委員會推薦當年度傑出系友之人選。
 - 3.當選傑出系友者，若經由本系推薦至系務會議決議參與本校傑出校友之選拔，應有配合之義務。
- 七、迴避原則：若提名者為本系系友會理監事，則該提名者應迴避遴選會議。
- 八、表揚與榮耀分享：當年度於系友會年度大會時同步表揚並頒發紀念獎牌一座，並與在校師生座談或專題演講，以及經驗分享。
- 九、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電機工程學系「傑出系友」推薦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請 貼 照 片	被 推 薦 人 姓 名		英 文 姓 名		
	聯 絡 電 話	公 私	傳 真 電 話		
	出 生 年 月 日		E-mail		
	本 校 最 高 修 業 年 限	系 畢 (肆) 業 民 國 年 月 於 所 畢 (肆) 業			
通 訊 處	□□□				
服 務 機 構 職 稱					
最 高 學 歷					
經 歷	(如不敷填寫，請用另紙書寫附後。)				
特 殊 表 現 事 蹟	(如不敷填寫，請用另紙書寫附後。)				
推 薦 方 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本系教師得主動推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由系友3人以上連署推薦。 ※前項第1至2款推薦人選，經 <u>遴選委員會</u> 會議決議。(請附會議紀錄)				
推 薦 單 位 之 代 表 人 姓 名 (請 簽 章)			聯 絡 人 及 電 話		
	姓 名	畢 業 系 所	畢 業 年	現 職 單 位 及 職 稱	聯 絡 電 話

連署推薦人					

推薦單位意見	(如不敷填寫，請用另紙書寫附後。)
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

評審結果 (由遴選委員會填寫)	
委員會召集人簽章：	年 月 日